**采购项目编号：JSZK-BX-SG-202501-002**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竞价比选文件**

**采购人：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江东智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比选公告 1](#_Toc256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31798)

[第三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8](#_Toc1329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_Toc1507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_Toc7155)

**第一章 竞价比选公告**

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拟对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组织竞价比选采购工作，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价比选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价比选，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2、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一环路69号海口综合保税区A-28-1地块。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项目，该项目总用地面积18405.02平方米（约27.61亩），拟建1栋厂房，总建筑面积约25552.04平方米；

3、采购范围：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应急修缮项目现场受台风影响破坏的所包含的修缮施工图纸全部内容及后续现场验收服务等；

4、招标控制价：745,572.93元；

5、计划工期：30天；

6、质量标准：合格；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查询结果复印件加盖公章，且企业状态显示为存续或在营或开业或在业或在册等正常经营状态】，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若供应商为其他法人（例如事业单位）的，只需提供其他法人资格证明，无需提供营业执照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2、业绩要求：供应商近三年（合同签订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三年内）承接过不少于1个房屋建筑工程（含维修或装修工程）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人员，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级）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其他人员要求： 除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外，还需配备：

①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

②施工员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施工员岗位证书；

③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安全员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④质量员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证书；

⑤资料员(可兼任)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资料员岗位证书；

⑥劳资专管员1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人员其他要求如下：

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已取消岗位证的地区只需提供培训合格证明；兼职人员或兼任岗位职责的应同时具备兼职或兼任职责岗位证书；除《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 》（琼建管【2021】281号）第五条、第六条情形外，从响应文件提交之日起至评审结束之日，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在其他项目投标中重复使用。已经成交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不得重复参与其他项目投标。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筑工程项目中任职，也不得在本项目上兼任其他岗位（本项目允许兼任的除外）。供应商如成交本项目，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人员必须配备到位，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按违约处理），须提供《人员配备承诺函》；

5、近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

6、提供响应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承诺函。

**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本项目采用电子标形式，现场无需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现场递交符合密封包装要求的签字盖章版PDF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1份（存储媒介为Ｕ盘）。

2、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 1 月 24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3、递交文件地点： 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江东大厦B座4楼418会议室(乘坐B7、B8电梯)；

4、开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4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5、开标地点： 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江东大厦B座4楼418会议室(乘坐B7、B8电梯)。

6、如开标过程中出现供应商提供的电子文件损坏无法打开的情况，其响应无效；

7、本项目邀请响应报价的供应商参与现场开标环节（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参与开标环节，如未提交的，可待拆封响应文件后核实）。

**四****、服务费**

1、成交单位需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服务费承诺书”。

2、服务费金额：7455.72元。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公司名称：海南江东智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003095800015

转账备注：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服务费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江东发展大厦2楼

电话：0898-36323320

联系人：梁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江东智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江东发展大厦2楼

电话：：0898-36323320

联系人：洪先生

日期：2025年 1 月 20 日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1.1 “采购人”：本次竞价比选的采购人是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价比选文件拟参加竞价比选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1.2.1 对竞价比选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1.2.2 按要求缴纳竞价比选保证金（如有要求）；

1.2.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1.2.4 供应商代表：“供应商代表”系指在竞价比选过程中代表提交供应商处理竞价比选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供应商代表”参加竞价比选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

1.2.5 配合采购人就竞价比选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1.2.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咨询服务；

1.2.7 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1.3 “合格的供应商”指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

1.4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评审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竞价比选费用**

2.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价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价比选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以上费用。

**3．竞价比选文件的约束力**

3.1供应商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4小时前未对竞价比选文件提出书面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价比选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3.2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竞价比选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拒收。

二、竞价比选文件

**4、竞价比选文件的构成**

4.1 竞价比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竞价比选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价比选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请仔细检查竞价比选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价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价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价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5、竞价比选文件的澄清**

潜在供应商如对竞价比选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子邮件，下同）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4小时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人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

**6、竞价比选文件的修改**

6.l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4小时前，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价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6.2 竞价比选文件的修改是竞价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价比选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三、竞价比选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7、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竞价比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响应文件的构成**

8.1供应商应根据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价比选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本竞价比选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8.2 若供应商未按竞价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价比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8.3响应文件中所附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电子章）。

**9、响应文件编制**

9.1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竞价比选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报价函》等竞价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9.2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价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评审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9.4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A4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或电子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他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

**10、报价**

10.1响应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视为无效报价。

10.2供应商应按响应报价函的要求报价。

**11、备选方案**

本次竞价比选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2、竞价比选保证金（本项目不作要求）**

**13、响应文件的签署**

13.1 电子版响应文件盖章要求：竞价比选文件中明确盖章的地方须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章）；

13.2 电子标签字以下两种形式之一均有效：

（1）响应文件打印为文本签字后扫描；

（2）响应文件打印为文本盖签名章或签字章后扫描；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供应商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供应商应将签字盖章版PDF格式响应文件（存储媒介为Ｕ盘）密封在专用袋（箱）中，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注明：“请勿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电话和电子邮箱

14.2 响应文件未密封者，采购人不予接收。

14.3响应文件密封封皮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者，采购人予以接收，但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l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人规定的地点。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送达，也可采用邮寄、非特定人员送达。

15.2 供应商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推迟的，采购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准。

15.4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15.5竞价比选有效期：竞价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60日历天。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6、响应文件的开启**

16.l 采购人按“竞价比选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响应文件。

16.2开启响应文件时，采购人邀请参与开标会的供应商查验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如无供应商参与开标会，采购人可邀请监督人员或见证人查验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采购人将作密封情况检查记录。

16.3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人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6.4 供应商自愿参与现场开标会，如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和有效身份证件，未提交以上资料或拆封响应文件后也无法核实身份的供应商不予参加开标会。

16.5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的，视为认同开标记录情况，且无权对现场开标事宜提出任何异议。

16.6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须在开标现场当场提出。

六、竞价比选、评审程序

**17、竞价比选、评审程序**

17.1评审小组成员由3名（含）以上人员组成，该评审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不超过3名成交候选人，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7.2评审办法

17.2.1 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7.2.2 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17.3资格符合性审查

17.3.1评审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1）分别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价比选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评审小组将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不予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

17.3.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7.3.3 评审小组在资格符合性审查中，有权对算术性错误进行修正，原则如下：

（1）响应报价函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文件中明细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5）响应报价含税总价与依据不含税总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不含税总价为准修正含税总价，如修正后的含税总价大于原含税总价时，则以原含税总价为准修正不含税总价。

（6）算术性错误修正，评审阶段评审小组可无需经供应商书面确认。评审小组依据修正后的报价进行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依据成交候选人推荐结果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人以评审小组修正后的价格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成交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成交价格，则取消其成交资格。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报价文件将视为无效。

17.4详细评审

17.4.1评审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打分。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价格评分详见：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评估因素** | **技术、商务** | **价格** |
| 权重 | **60** | **40** |

17.4.2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审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竞价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响应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响应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七、其他要求

成交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壹份，内容须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

**附表1：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审查标准** | **供应商** |
| 1 |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2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查询结果复印件加盖公章，且企业状态显示为存续或在营或开业或在业或在册等正常经营状态】，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若供应商为其他法人（例如事业单位）的，只需提供其他法人资格证明，无需提供营业执照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3 | 业绩要求：供应商近三年（合同签订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三年内）承接过不少于1个房屋建筑工程（含维修或装修工程）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4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人员，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级）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5 | 其他人员要求： 除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外，还需配备：  ①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  ②施工员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施工员岗位证书；  ③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安全员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④质量员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证书；  ⑤资料员（可兼任）1人：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资料员岗位证书；  ⑥劳资专管员1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人员其他要求如下：  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已取消岗位证的地区只需提供培训合格证明；兼职人员或兼任岗位职责的应同时具备兼职或兼任职责岗位证书；供应商如成交本项目，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人员必须配备到位，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按违约处理），须提供《人员配备承诺函》 ；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6 | 近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7 | 提供响应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承诺函。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结论** |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否决。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 **供应商** |
| 1 | 供应商名称 | 是否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 2 |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响应文件式样和签署是否符合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3 | 工期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4 | 质量标准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5 | 报价 | 报价项目是否完整，存在漏报或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则为无效响应 |  |
| 6 | 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7 | 响应有效期 | 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
| **结论** |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详细评审；不合格的被否决。

**附表2：详细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 **评分标准** |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 | 响应报价：40分  商务部分：40分  技术部分：20分 |
| 报价评分标准（40分） | 响应报价 | 40分 | （1）报价注意事项：供应商以元为单位报价。报价不能超出招标控制价金额，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否决响应资格处理。  （2）评审基准价的确定：**按所有有效报价进行算术平均得出基准价。**  （3）报价得分计算方法：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的得满分，报价每高于评审基准价1%扣0.6分，报价每低于评审基准价1%扣0.3分，中间用内插法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如下：  Fi=F -|(Di-D)|/ D×100×E  式中：  Fi—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F—报价满分40分；  Di—供应商的报价；  D—评审基准价。  若Di＞D，则E=0.6；若Di<D，则E=0.3。 |
| 商务评分标准  （40分） | 类似项目业绩 | 20分 | 供应商近三年（合同签订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三年内）承接过不少于1个房屋建筑工程（含维修或装修工程）类似业绩类似业绩：  1.单项合同金额77万元（含）以上的，每个得4分，本小项满分20分；  2.单项合同金额54万元（含）—77万元（不含），每个得3分，本小项满分15分；  3.单项合同金额39万元（含）—54万元（不含），每个得2分，本小项满分12分；  4.单项合同金额低于39万元不得分。  本大项满分20分。  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需体现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页、合同签署日期）复印件加盖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团队成员资历 | 20分 | 1.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得3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得5分；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近三年（合同签订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三年内）担任过合同金额77万元（含）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含维修或装修工程）类似业绩相关业绩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每个得4分，本小项满分8分；  3.其他人员配备：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证书得2分，其余人员具有工程类初级技术职称证书的每人得1分，具有工程类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证书的每人得2分，本小项满分7分。  本大项满分20分。  证明材料：  ①须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需体现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页、合同签署日期、项目负责人姓名），如合同未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可提供能证明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如竣工验收报告或项目发包人（名称须与合同上载明的发包人一致）开具的证明等能证明项目负责人业绩的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技术评分  标准  （20分） | 主要施工方案 | 4分 |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2.8—4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比较合理，运用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建议，得1.4—2.7分；  施工总体安排不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不合理；对施工难点无建议得0-1.3分。 |
| 质量管  理体系  与措施 | 4分 |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得2.8—4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得1.4—2.7分；  组织机构形式不合理，有指挥系统、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不齐全，具体措施不可行，不能满足竞价比选文件的质量要求，得0-1.3分。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分 | 建立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明确，针对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确定危险源并制定详细、具体的防护措施，方案先进、可行，得2.8—4分；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不够明确，针对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确定危险源并制定具体的防护措施，方案基本可行，得1.4—2.7分；  缺少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不明确，缺少对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确定危险源并制定具体的防护措施，得0-1.3分。 |
| 劳动力安排计划 | 4分 |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得2.8—4分；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得1.4—2.7分；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不能满足施工需要，得0-1.3分。 |
| 工期保证措施 | 4分 | 工期承诺满足竞价比选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2.8—4分；  工期承诺满足竞价比选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1.4—2.7分；  工期承诺满足竞价比选文件要求，但工期保证措施存在问题，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得0-1.3分。 |

第三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附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目录**

一、响应报价函

二、诚信承诺书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响应报价函

致： **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采购项目**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的竞价比选邀请，正式提交电子版U盘1份。据此函，兹承诺如下：

1. 我方同意响应竞价比选文件，就上述项目的 **工程施工** 工作及相关服务进行响应报价，我方愿意以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元）作为我方响应报价的暂定总价，税率：%，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元），（最终结算价以合同约定内容为准）。包含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采购项目规定的所有 **工程施工** 工作及相关服务的费用，计划工期为 **30天** ，质量标准 **合格** ；
2. 我们根据竞价比选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竞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此比选文件没有倾向性及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以及比选文件关于实质性要求的内容，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竞价比选保证金的规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7）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二）工程量清单（如有）**

**另附**

**注：投标报价应由注册在本单位的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进行编制。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双方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并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上加盖负责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章以及负责审核的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印章。**

二、诚信承诺书

致： **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项目的比选活动。为体现我公司的“三公”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此郑重承诺：

1. 根据竞价比选文件要求，我公司在本次竞价比选活动中提供的所有相关人员证件、财务状况、业绩、信用等资料均真实、准确；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等情形。

二、若成交，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响应方案等内容组织实施；严格实行项目资金专户分账管理，不将工程款非法转入与本项目无关的单位或个人账户；确保合同约定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岗履责。

三、如果我公司在竞价比选活动中提供了虚假材料，我公司同意立即取消响应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没收我公司的竞价比选保证金。如果我公司存在不履行承诺的行为，均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列入“黑名单”，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并通报企业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四、同意上述承诺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相关媒体、网络上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的监督。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月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企业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联系人及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此表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附表1：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和附表2：详细评分表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月日

**（二）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拟投入本次项目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证书名称** | **证书编号** | **专业类别** | **拟派岗位** | **备注** |
|  |  |  |  |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
|  |  |  |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
|  |  |  |  |  | **施工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此表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附表1：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和附表2：详细评分表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月日

**（三）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派人员姓名**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此表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附表1：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和附表2：详细评分表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月日

1.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司承诺近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近三年内没有被行政监督部门认定为：①投标资格处于被取消、暂停的状态；②至投标截止之日止近三年骗取中标（骗取中标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骗取中标的行为）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附：1、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

行人”名单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查询结果并加

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五）响应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承诺函**

**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司已仔细研究了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竞价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并承诺如下：

我司承诺并保证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若经查实，所提供材料不真实，愿意按否决响应资格处理，所产生的所有后果由我司自行承担；存在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同意采购人取消我司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没收竞价比选保证金，并将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采购人依法追究我司刑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六）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

1、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查询结果**复印件加盖公章，且企业状态显示为存续或在营或开业或在业或在册等正常经营状态；若供应商为其他法人（例如事业单位）的，只需提供其他法人资格证明，无需提供营业执照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2、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人员配备承诺函**

致：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拟派往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除《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 》（琼建管【2021】281号）第五条、第六条情形外，从响应文件提交之日起至评审结束之日，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在其他项目投标中重复使用。已经成交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不得重复参与其他项目投标。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筑工程项目中任职，也不得在本项目上兼任其他岗位（本项目允许兼任的除外）。

我方如成交本项目，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人员必须配备到位，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按违约处理）。

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承担因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及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六、简述方案**

**七、竞价比选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服务费承诺书**

致：海南江东智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完全明晰且认可比选文件及相关补遗、澄清、更正文件（如有）中涉及竞价比选服务费金额、方式及支付方法等内容的有关规定。并做出承诺如下：

如我单位中选贵司组织的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应急修缮项目工程施工（二次），我单位保证本比选项目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竞价比选服务费一次性全额支付给贵司。如我司未能按时足额缴纳服务费，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司承担。

特此承诺！

**供应商开票信息**

|  |  |  |
| --- | --- | --- |
|  | 发票信息 | 说明 |
| 开票类型 | **（填写普票或专票）** |  |
| 单位名称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请准确填写 |
| 账号 | （如需专票须填写） |  |
| 开户行名称 | （如需专票须填写） | 具体填写至“XX分行”“XX支行”等 |
| 地址、电话 | （如需专票须填写） |  |
| 发票邮寄地址、联系人、电话或电子发票接收邮箱 |  |  |

注：如上述信息未填写或未填写完整或填写有误，导致供应商无法获取发票，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未填写或未签字盖章或未提交或修改既有内容，将导致响应资格被否决。**